杏坛镇马齐工业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保障公路及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

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顺德区盛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广东中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6 年 10 月 12 日

担赔偿责任。

七、 其他

1、合同签订后生效，乙方履行全部任务之日终止。

2、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3、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4、凡在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情时双方发生异议，应首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合约生效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 叁 份，乙方 叁 份，自双方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佛山市顺德区盛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6.10.12

乙方：（签章）

广东中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10.12